

证券代码：300159

证券简称：ST新研

公告编号：2023-040

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5月1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《关于对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》（创业板年报问询函〔2023〕第163号）（以下简称《问询函》），要求公司就披露的2022年度报告中的相关事项做出书面说明，在2023年5月22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对外披露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对函件中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，鉴于本次函件所涉及问题在具体核算、统计上还需要一定时间，目前公司尚未完成函件的回复工作，为确保回复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计划于2023年5月29日前完成相关回复工作并对外披露。

公司董事会对此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公司将继续积极协调组织各方加快相关工作进度，尽快回复并履行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